



# 高教动态

内部资料

2024 年第 5 期

免费交流

主办：教师发展与教育评估中心（高等教育研究所）

2024 年 6 月 28 日

## 本期目录

### ■ 科技奖励文件

国务院关于修改《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的决定 ----- 1

### ■ 教育 科技 人才

勇担使命 敢闯敢创 在深化改革中加快世界一流大学建设 ----- 7

改革为高校高质量发展蓄势赋能 ----- 10

新一轮专业调整的时代价值 ----- 13

打通教育科技人才统筹推进的卡点堵点 ----- 15

为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贡献高校力量 ----- 17

### ■ 国际教育

区域一体化背景下的国际人才引进策略 ----- 19

高等教育政策变迁中的国际因素透视 ----- 21

### ■ 心理健康

生命教育的追寻，学校何为？ ----- 23

共同守护好学生的心理健康 ----- 26

### ■ 他山之石

西南科技大学：以质量文化建设推动高校高质量发展 ----- 27

四川大学：以“五个强化”促进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 ----- 29

南华大学：“四个聚焦”健全“四大体系” 助力毕业生就业 ----- 31

广西大学：强化实验室安全管理 筑牢校园安全防线 ----- 32

## ■ 科技奖励文件

### 国务院关于修改《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的决定

国务院决定对《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作如下修改：

一、将第二条修改为：“国家设立下列国家科学技术奖：

“（一）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

“（二）国家自然科学奖；

“（三）国家技术发明奖；

“（四）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五）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

二、将第三条修改为：“国家科学技术奖应当坚持国家战略导向，与国家重大战略需要和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紧密结合。国家加大对自然科学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的奖励。国家自然科学奖应当注重前瞻性、理论性，国家技术发明奖应当注重原创性、实用性，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应当注重创新性、效益性。”

三、将第四条修改为：“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贯彻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方针，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重大事项，应当按照有关规定报党中央。”

四、将第七条第二款修改为：“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的组成人员人选由国务院科学技术行政部门提出，报党中央、国务院批准。”

五、将第二十一条修改为：“国务院科学技术行政部门对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作出的各奖种获奖者和奖励等级的决议进行审核，报党中央、国务院批准。”

六、将第二十二条第二款修改为：“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颁发证书和奖金。”

第三款修改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颁发奖章和证书。”

七、将第二十五条第一款修改为：“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的奖金数额由国务院科学技术行政部门会同财政部门提出，报党中央、国务院批准。”

八、将第三十条修改为：“获奖者剽窃、侵占他人的发现、发明或者其他科学技术成果的，或者以其他不正当手段骗取国家科学技术奖的，由国务院科学技术行政部门报党中央、国务院批准后撤销奖励，追回奖章、证书和奖金，并由所在单位或者有关部门依法给予处分。”

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根据本决定作相应修改，重新公布。

#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

(1999年5月2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65号发布 根据2003年12月20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的决定》第一次修订 根据2013年7月18日《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二次修订 2020年10月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31号第三次修订 根据2024年5月26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的决定》第四次修订)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奖励在科学技术进步活动中做出突出贡献的个人、组织，调动科学技术工作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建设创新型国家和世界科技强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国家设立下列国家科学技术奖：

- (一) 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
- (二) 国家自然科学奖；
- (三) 国家技术发明奖；
- (四)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 (五)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

**第三条** 国家科学技术奖应当坚持国家战略导向，与国家重大战略需要和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紧密结合。国家加大对自然科学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的奖励。国家自然科学奖应当注重前瞻性、理论性，国家技术发明奖应当注重原创性、实用性，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应当注重创新性、效益性。

**第四条**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贯彻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方针，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重大事项，应当按照有关规定报党中央。

**第五条** 国家维护国家科学技术奖的公正性、严肃性、权威性和荣誉性，将国家科学技术奖授予追求真理、潜心研究、学有所长、研有所专、敢于超越、勇攀高峰的科技工作者。

国家科学技术奖的提名、评审和授予，不受任何组织或者个人干涉。

**第六条** 国务院科学技术行政部门负责国家科学技术奖的相关办法制定和评审活动的组织工作。对涉及国家安全的项目，应当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应当实施绩效管理。

**第七条** 国家设立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聘请有关方面的专家、学者等组成评审委员会和监督委员会，负责国家科学技术奖的评审和监督工作。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的组成人员人选由国务院科学技术行政部门提出，报党中央、国务院批准。

## 第二章 国家科学技术奖的设置

**第八条** 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授予下列中国公民：

- （一）在当代科学技术前沿取得重大突破或者在科学技术发展中有卓越建树的；
- （二）在科学技术创新、科学技术成果转化和高技术产业化中，创造巨大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环境效益或者对维护国家安全做出巨大贡献的。

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不分等级，每次授予人数不超过 2 名。

**第九条** 国家自然科学奖授予在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中阐明自然现象、特征和规律，做出重大科学发现的个人。

前款所称重大科学发现，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一）前人尚未发现或者尚未阐明；
- （二）具有重大科学价值；
- （三）得到国内外自然科学界公认。

**第十条** 国家技术发明奖授予运用科学技术知识做出产品、工艺、材料、器件及其系统等重大技术发明的个人。

前款所称重大技术发明，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一）前人尚未发明或者尚未公开；
- （二）具有先进性、创造性、实用性；
- （三）经实施，创造显著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环境效益或者对维护国家安全做出显著贡献，且具有良好的应用前景。

**第十一条**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授予完成和应用推广创新性科学技术成果，为推动科学技术进步和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个人、组织。

前款所称创新性科学技术成果，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一）技术创新性突出，技术经济指标先进；
- （二）经应用推广，创造显著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环境效益或者对维护国家安全做出显著贡献；
- （三）在推动行业科学技术进步等方面有重大贡献。

**第十二条** 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分为一等奖、二等奖 2 个等级；对做出特别重大的科学发现、技术发明或者创新性科学技术成果的，可以授予特等奖。

**第十三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授予对中国科学技术事业做出重要贡献的下列外国人或者外国组织：

- （一）同中国的公民或者组织合作研究、开发，取得重大科学技术成果的；
- （二）向中国的公民或者组织传授先进科学技术、培养人才，成效特别显著的；
- （三）为促进中国与外国的国际科学技术交流与合作，做出重要贡献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不分等级。

### 第三章 国家科学技术奖的提名、评审和授予

**第十四条** 国家科学技术奖实行提名制度，不受理自荐。候选者由下列单位或者个人提名：

- （一）符合国务院科学技术行政部门规定的资格条件的专家、学者、组织机构；
- （二）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中央军事委员会科学技术部门，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

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的有关个人、组织的提名资格条件，由国务院科学技术行政部门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外使馆、领馆可以提名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的候选者。

**第十五条** 提名者应当严格按照提名办法提名，提供提名材料，对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按照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提名办法由国务院科学技术行政部门制定。

**第十六条** 在科学技术活动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相关个人、组织不得被提名或者授予国家科学技术奖：

- （一）危害国家安全、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危害人体健康、违反伦理道德的；
- （二）有科研不端行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被禁止参与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活动的；
- （三）有国务院科学技术行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第十七条** 国务院科学技术行政部门应当建立覆盖各学科、各领域的评审专家库，并及时更新。评审专家应当精通所从事学科、领域的专业知识，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平和良好的科学道德。

**第十八条** 评审活动应当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评审专家与候选者有重大利害关系，可能影响评审公平、公正的，应当回避。

评审委员会的评审委员和参与评审活动的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有利用评审委员、评审专家身份牟取利益或者与其他评审委员、评审专家串通表决等可能影响评审公平、公正的行为。

评审办法由国务院科学技术行政部门制定。

**第十九条** 评审委员会设立评审组进行初评，评审组负责提出初评建议并提交评审委员会。

参与初评的评审专家从评审专家库中抽取产生。

**第二十条** 评审委员会根据相关办法对初评建议进行评审，并向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提出各奖种获奖者和奖励等级的建议。

监督委员会根据相关办法对提名、评审和异议处理工作全程进行监督，并向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报告监督情况。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根据评审委员会的建议和监督委员会的报告，作出各奖种获奖者和奖励等级的决议。

**第二十一条** 国务院科学技术行政部门对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作出的各奖种获奖者和奖励等级的决议进行审核，报党中央、国务院批准。

**第二十二条** 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报请国家主席签署并颁发奖章、证书和奖金。

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颁发证书和奖金。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颁发奖章和证书。

**第二十三条** 国家科学技术奖提名和评审的办法、奖励总数、奖励结果等信息应当向社会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涉及国家安全的保密项目，应当严格遵守国家保密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加强项目内容的保密管理，在适当范围内公布。

**第二十四条**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实行科研诚信审核制度。国务院科学技术行政部门负责建立提名专家、学者、组织机构和评审委员、评审专家、候选者的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

禁止任何个人、组织进行可能影响国家科学技术奖提名和评审公平、公正的活动。

**第二十五条** 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的奖金数额由国务院科学技术行政部门会同财政部门提出，报党中央、国务院批准。

国家自然科学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的奖金数额由国务院科学技术行政部门会同财政部门规定。

国家科学技术奖的奖励经费列入中央预算。

**第二十六条** 宣传国家科学技术奖获奖者的突出贡献和创新精神，应当遵守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到安全、保密、适度、严谨。

**第二十七条** 禁止使用国家科学技术奖名义牟取不正当利益。

## 第四章 法律责任

**第二十八条** 候选人进行可能影响国家科学技术奖提名和评审公平、公正的活动的，由国务院科学技术行政部门给予通报批评，取消其参评资格，并由所在单位或者有关部门依法给予处分。

其他个人或者组织进行可能影响国家科学技术奖提名和评审公平、公正的活动的，由国务院科学技术行政部门给予通报批评；相关候选者有责任的，取消其参评资格。

**第二十九条** 评审委员、评审专家违反国家科学技术奖评审工作纪律的，由国务院科学技术行政部门取消其评审委员、评审专家资格，并由所在单位或者有关部门依法给予处分。

**第三十条** 获奖者剽窃、侵占他人的发现、发明或者其他科学技术成果的，或者以其他不正当手段骗取国家科学技术奖的，由国务院科学技术行政部门报党中央、国务院批准后撤销奖励，追回奖章、证书和奖金，并由所在单位或者有关部门依法给予处分。

**第三十一条** 提名专家、学者、组织机构提供虚假数据、材料，协助他人骗取国家科学技术奖的，由国务院科学技术行政部门给予通报批评；情节严重的，暂停或者取消其提名资格，并由所在单位或者有关部门依法给予处分。

**第三十二条** 违反本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的，由有关部门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予以查处。

**第三十三条** 对违反本条例规定，有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的个人、组织，记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并共享至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实施联合惩戒。

**第三十四条** 国家科学技术奖的候选者、获奖者、评审委员、评审专家和提名专家、学者涉嫌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的，国务院科学技术行政部门应当通报有关部门依法予以处理。

**第三十五条** 参与国家科学技术奖评审组织工作的人员在评审活动中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第五章 附 则

**第三十六条** 有关部门根据国家安全领域的特殊情况，可以设立部级科学技术奖；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可以设立一项省级科学技术奖。具体办法由设奖部门或者地方人民政府制定，并报国务院科学技术行政部门及有关单位备案。

设立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应当按照精简原则，严格控制奖励数量，提高奖励质量，优化奖励程序。其他国家机关、群众团体，以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不得设立科学技术奖。

**第三十七条** 国家鼓励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的，在奖励活动中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国务院科学技术行政部门应当对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的有关活动进行指导服务和监督管理，并制定具体办法。

**第三十八条** 本条例自 2020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

（文章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 ■ 教育 科技 人才

### 勇担使命 敢闯敢创 在深化改革中加快世界一流大学建设

教育兴则国家兴，教育强则国家强。世界强国无一不是教育强国，教育始终是强国兴起的关键因素。当前，世界格局深刻调整、教育模式深刻重塑、创新范式深刻变革，强国建设对教育、科技、人才的迫切需要前所未有，高等教育必须勇担使命、敢闯敢创，以更大担当、更大作为全面彰显龙头引领作用。新时代新征程，高校要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教育、科技、人才“三位一体”战略部署，聚焦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坚持教育服务高质量发展，大力解放思想，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加快建设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世界一流大学。

#### 筑牢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

历史和实践证明，我国之所以能够在短时间内建成世界上规模最大的高等教育体系，党的全面领导是最大优势和根本保证。高校必须纵深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深入探索高质量党建引领一流大学建设的新路径。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要建设的教育强国，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强国，必须以坚持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为根本保证。”新时代新征程上，高校必须始终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以自我革命精神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强化“两个确立”“两个维护”制度保障，健全党中央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机制，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不断提高党员干部、师生员工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创造性推动党的建设和事业发展“一融双高”，以党的全面领导引领践行“四个服务”，扛起教育强国使命。

浇花浇根，育人育心。高校要深入探索思政课建设与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同步推进机制，加快构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内容的课程教材体系，守正创新打造思政“金课群”；要深化“三全育人”，着力打造高素质专业化辅导员队伍，贯通推进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网络思政与日常思政、学生思政与教师思政，塑造润物无声的“大思政”生态；要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以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深化理想信念教育，引导广大师生永远听党话、跟党走，确保党的事业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后继有人。

党的基层组织是党的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高校要增强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推动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在目标使命、制度机制、组织队伍、平台载体等方面互融互促，同时，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健全重要事项政治把关机制，推进议事决策规范化科学化，完善协同共治格局。要创新党组织发挥作用的机制，建立功能型党支部，在科研平台、学术团队、工程项目、学生社区等载体上搭建党员岗位建功平台，全力支持建设世界一流大学。

#### 聚集人才和大师，建设人才高地

国势之强由于人，人材之成出于学。高校是人才培养的主阵地、人才汇聚的集中地，必须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培养造就、吸引集聚大批德才兼备的高素质人才。



育才造士，为国之本。高校要深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刻认识拔尖创新人才作为国家和民族持续发展的战略支撑的迫切要求、重要内涵，遵循人才成长规律，坚持“五育并举”，探索完善“招生—培养—就业—发展”联动的学科专业育人体系，推进交叉培养、本研贯通培养，创新科教产教协同育人机制，积极以人工智能赋能教育数智化转型，全面搭建高质量人才自主培养体系，培育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在此方面，山东大学坚持把培养“最优秀的本科生”和“最具创造力的研究生”作为核心育人理念，打造以“六院一堂”为引领的拔尖创新人才自主培养体系，在培养富含“家国情怀、担当精神、崇实品格、创新素养”山大基因的卓越人才上进行了富有成效的探索。

教师是立教之本、兴教之源。无论是建设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世界一流大学，还是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都离不开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高校要坚持以教育家精神为引领，遵循教育规律和教师成长发展规律，以强化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建设为首要任务，以提高教师专业素质能力为关键，培养更多“四有”好老师，更多“经师”和“人师”的统一者，为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增强科研创新能力、服务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的师资保障。

全部科技史都证明，谁拥有了一流创新人才、拥有了一流科学家，谁就能在科技创新中占据优势。高校要聚焦加快建设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持续深化人事人才体制改革，优化杰出人才体系，完善“大师+团队”建设模式，健全分类考核评价体系，全面实施代表性成果评价，大力推进团队评价、长周期评价、交叉学科评价、国际同行评价，切实培养和延揽大学者，关心和扶植“小人物”，汇聚和造就更多大师、战略科学家、一流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青年科技人才。山东大学持续推进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健全考核评价体系，完善分类成长阶梯，量身打造人才政策特区，在激发人才和团队干事创业活力、打造战略人才梯队等方面进行了有益的探索。

### **深度对接国家重大战略，建设科创高地**

高校作为科技第一生产力、人才第一资源和创新第一动力的重要结合点，必须加快构建与国家和区域发展需求相适应的现代化学科体系、有组织科研体系和技术转移转化体系，为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提供新动能，对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给予更高质量的支撑。

学科建设作为教育、科技、人才“三位一体”统筹推进的重要载体，是一流大学事业发展的根基。高校要正确处理守正与创新、优势与特色、有所为与有所不为的关系，围绕中国式现代化建设需要，瞄准科技前沿和关键领域，用好学科交叉融合的“催化剂”，创新组织机制，破除学科壁垒，主动推进学科更新换代，整合改造老化学科和学科方向，积极布局国家紧缺的新兴学科和研究方向，在动态调整和优化学科设置中，大力加强基础学科、新兴学科、交叉学科建设，加快形成中国特色、世界一流的优势学科群。近年来，山东大学聚力推动学科升级换代，通过优化完善目标导向、任务导向的学科资源统筹配置机制，力争做大做强优势特色学科。

高校要聚力原创性颠覆性创新，牢牢把握科技创新这个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核心要素，聚焦大信息、大能源、大健康等战略必争领域，主动适应国家科技体制改革，统筹自由探索和有组织科研，打

造基础研究特区，建设高能级科研平台体系，统筹推动校地企创新资源深度融合，健全以创新、质量和实际贡献为核心的科技评价机制，不断产出更多“从零到一”“从一到百”的突破性成果，当好基础研究主力军和重大科技突破生力军。山东大学主动“揭榜挂帅”，积极承担亿元级国家重大科技任务，攻克碳化硅晶体生长、隧道突水突泥灾害防控等多项关键领域“卡脖子”难题。

世界一流大学都是在服务自己国家发展中成长起来的。高校要坚持扎根中国大地办大学，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和结果导向，深度对接国家重大战略，持续抓好“两个先行先试”，打造“组织为要、贡献为上”社会服务模式，加快建设技术转移转化中心，建强国家大学科技园，打造高水平智库体系，积极服务国家重大工程、重大项目，在高质量服务强国建设中激发世界一流大学发展新动能。就山东大学而言，服务山东战略就是服务国家战略，构建“立足山东、面向全国”服务布局，着力打造社会服务“山大系”品牌，全力推动学校改革发展与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同向发力、同频共振，是山东大学矢志不渝的追求。

### **着力推动“两创”，建设文化高地**

文以载道，文以化人。高校作为思想文化高地，必须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文化思想，践行“两个结合”，奋力成为“传承创新、斯文在兹”的时代文化灯塔。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中华文明的智慧结晶和精华所在，是中华民族的根和魂，是我们在世界文化激荡中站稳脚跟的根基。高校要不断强化文化传承创新基本职能，坚持以“第二个结合”引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奋力担当文化“两创”领航者，推动“两创”成果更富时代性、民族性和世界影响力，更好地为社会发展进步和创造美好生活提供丰富滋养，不断为中华民族现代文明提供坚实支撑。山东大学立足齐鲁地域优势，充分发挥中国古典学术优势，积极承担国家重大文化工程，如全球汉籍合璧、《永乐大典》存卷综合整理研究、中华文明探源、考古中国等，不断以优质“两创”成果服务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建设。

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归根结底是建构中国自主的知识体系。高校要争当哲学社会科学“五路大军”的主力军、先锋队，在观照中国与时代中，融通历史和现实、理论和实践，推进知识创新、理论创新、方法创新，奋力提升自主知识体系建构贡献度，着力产出一批有思想力量 and 现实力量、能够引领文明建设的重磅学术成果，以高度学术自觉深化党的创新理论体系化、学理化研究阐释，切实服务中国自主的知识体系建构。山东大学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文史哲》编辑部全体编辑人员重要回信精神，发挥“文史见长”优势，重点建设“中国语言文学与中国古典学术”一流学科群，打造以《文史哲》为引领的一流人文社科期刊方阵，在科学阐释中国之路、中国之治、中国之理中培育“山大学派”。

开放包容始终是文明发展的活力来源，也是文化自信的显著标志。教育，特别是高等教育国际合作在促进文明交流互鉴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高校要自觉做融通中外的文明使者，奋力推动文明交流互鉴，通过国际教育、学术交流、科研合作等方式，服务国家对外开放大局；主动搭建广阔交流平台，积极拓宽交流领域，不断深化交流机制，培养更多具有全球胜任力的人才和知华爱华的国

际汉学家，为推进民心相通、文明互鉴、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贡献更大力量。山东大学注重发挥孔孟之乡的文化优势和儒学研究领先的学术优势，加强国际儒联山大研究基地和儒家文明协同创新中心建设，深度参与国际孔子文化节、尼山世界文明论坛等重大平台建设，持续奏响文明交流山大“韶乐”。

（文章来源：《光明日报》2024年06月25日第15版）

## 改革为高校高质量发展蓄势赋能

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五次集体学习时强调：“建设教育强国，龙头是高等教育。”“从教育大国到教育强国是一个系统性跃升和质变，必须以改革创新为动力。”高校作为教育、科技、人才的重要交汇点，承担着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强大支撑的重要使命。当前，高校高质量发展仍面临诸多挑战，需要持续在改革中破题，要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校院两级管理体制机制优化，科技硬实力、文化软实力、办学治校综合能力一体推进等重点方面深入推动改革，为学校高质量发展蓄势赋能。

### “四同三促”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

强化党建引领，推进党建与业务工作在深度融合中目标同向、部署同步、工作同力，是高校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和根本保障。当前，高校要围绕“一融双高”主线，构建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机制，推进基层党建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实现以理论武装促认识深化、以组织健全促责任落实、以队伍建设促效能提升，真正做到从顶层设计上布局、从具体工作上落实、从监督反馈上强化，在机制闭环中推动党建和业务工作合力下好高质量发展“一盘棋”。

党建引领，建强战斗堡垒。一是聚焦党和国家重大任务，充分发挥政治核心作用，建立服务重大任务的“先锋队”。二是聚焦学校事业发展中需多部门合力推进的堵点难点重点工作，着力发挥引领带动作用，打通部门边界，汇集优势力量，建立集中攻坚克难的“突击营”。三是聚焦国家、地方重大战略需求和学校事业发展需求，持续发挥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建立保障事业发展的“钢铁连”。

立梁架柱，构建工作机制。一是构建交叉任职机制，推动党政职能部门交叉任职，强化发展规划统筹、优化智力资源配置、深化协同发展认识。二是构建协同会商机制，强化横向沟通，落实各级党政负责人沟通制度，畅通纵向下达，落实月度调度会制度，确保决策事项逐级部署到位。三是构建双述双进机制，每年对二级党组织书记和二级单位行政负责人开展述职考核评议，党组织书记述党建工作的同时述引领保障事业发展情况，行政负责人述业务工作的同时述开展党建工作情况。四是构建考核关联机制，加强机构和个人联动式考核评价，形成“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政绩，把抓事业发展作为第一要务”的重要导向。

深耕细作，落实重点项目。一是培育“标杆院系”，推动各二级党组织结合业务特色不断深化“一院一品”党建品牌，打造深度融合“试验田”。二是培育“样板支部”，推动各党支部立足学科、部

门、专业特点实现“一支部一工作法”全覆盖，打造深度融合“样板间”。三是培育“领头雁阵”，以“又红又专”为目标，广泛培养“双带头人”，打造深度融合“孵化器”。

务实见效，定制任务清单。校党委分别为二级党组织和基层党支部定制深度融合任务清单，写清规则、厘清任务，提升基层党组织落实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机制的规范化、制度化和科学化水平，确保深度融合见实效、出成效、提质效。

### **“三化”赋能提升中台统筹调度能力**

中台是从管理的角度，为更好地连接前台和后台，优化资源配置，实现提质增效而构建的一种组织架构。高校通过改革构建中台，统筹协调多个二级单位的力量，在不增加编制资源的情况下，建立聚焦学校具体业务领域的新型机构。通过定期统筹调度，中台着力解决各部门接口不畅通、前台部门权限不足等问题，能够有效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将聚集要素求增长的传统模式转变为优配要素求增长的内涵模式，在更高维度上推动高质量发展。

当前，高校可以通过组织化、数字化、国际化赋能，持续提升中台建设水平，加快形成并稳步运行“转变资源配置方式—提升全要素生产率—建立科学评价机制”这一良性闭环，赋能高质量发展。

以组织化赋能中台建设。一是要加强目标导向。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从抓紧抓实安全稳定工作，深化内涵、特色、融合发展的层面，充分认识组织化赋能的重要意义，深入思考“通过组织化赋什么能”的命题，充分发挥集中力量办大事的优势。二是要加强顶层设计。明确架构、机制、阵地、项目等关键要素，推动组织化赋能不断具体具象、落细落实、见行见效。三是要树立示范样板。坚持系统布局、平台建设、资源共享，树立基于应用场景的成果转化样板，建立科学合理的考核评价指标体系，推动组织化赋能不断取得可视化、可量化、可推广的典型成果。

以数字化赋能中台建设。一是要抓住主要矛盾。梳理并破除阻碍提质增效的信息孤岛，加快建设全校统一的数据中台，持续推进网上一站式服务平台建设；善用校外优质数字资源，避免重复建设。二是要坚持先立后破。明确机构、职责、人员、平台等推动数字化赋能的关键要素，加强数据核算、整理、报送工作，针对僵尸数据、陈旧制度、部门壁垒开展专项清理。三是要落实主体责任。加强数字核心技术自主创新，防范重大风险，确保信息安全，切忌一劳永逸的想法和不分主次、轻重缓急的做法。

以国际化赋能中台建设。一是要提升国际素养。从人员、环境、课程等方面以精细化管理夯实地国际化基础，提升跨境国际化工作能力水平。二是要拓展交流合作。积极参与国际化大科研装置的研发及利用，着力推动国际化重大科研项目攻关和科技成果转化，在国际化发展中积极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三位一体”协同融合发展。三是要构建指标体系。对标接轨世界一流大学建设目标和发展思路，聚焦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首都发展重大需求，以国际化视野和多元化思维，建立科学合理的评价指标体系，量化学校国际化发展水平。

### **“三力”并进激发高质量发展内生动力**

锻造科技硬实力，是高校助力新质生产力加速形成的直接路径；培育文化软实力，是高校内涵式

发展的必然选择；提升办学治校综合能力，是高校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过程中必须扎实练就的基本功。统筹“三力”并进，是高校促进政治生态、创新生态“两态互育”，激发高质量发展内生动力的关键举措。

锻造科技硬实力。一是要推动创新基础建设。聚焦平台和人才两个创新基础，强化面向应用的基础研究和高水平基础研究平台建设，着力打造高水平人才队伍，培养拔尖创新人才。二是要增强创新策源动力。坚持“四个面向”，聚力打造比较优势，构建“一流学科引领、高峰学科林立、基础与特色学科交叉支撑”的特色学科雁阵，聚焦关键核心技术瓶颈，强化有组织科研，精准催生新质生产力，锻造国家战略科技力量。三是要支持科技成果转化。创新科技成果转化模式，对照未来产业与战略性新兴产业进行逐条梳理，制定并不断完善“产业技术需求”和“学校服务产业潜力成果”两张清单，开展有组织成果转化，持续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四链”深度融合。四是要优化科技创新政策。深化科技成果赋权改革及人事制度改革，出台科技成果转化先行先试政策，优化科研管理和评价机制，营造高品质人才生态环境，有效激发创新活力，推动高校融入新发展格局，实现高质量发展。

培育文化软实力。一是要坚持规划引领和统筹协同。推动文化软实力建设与落实大学基本功能，与助力文化强国建设和北京全国文化中心建设，与落实学校近中远期建设目标持续贯通；统筹协调校内外人、地、事、物、组织等各类文化建设要素，确保同向发力、形成合力。二是要抓实重点工作和校园风气。深度追寻校史根脉，积极拓展文化阵地，持续壮大文化队伍，树立榜样文化力量；坚持“强作风、优教风、严学风”一体推进，形成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建设用好“五育并举”阵地，夯实全链条育人基础。三是要构建评价体系和管理制度。以明确的指标体系量化评价文化建设水平，以完备的管理制度提升监管效能、强化风险意识、守住文化底线。

提升办学治校综合能力。一是要坚持和加强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坚决把党的领导、党的建设贯穿办学治校全过程、各方面，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的工作机制，坚持和运用好学校领导班子定期沟通制度、谈心谈话制度，推进“纪巡审”联动监督，加强督查督办，确保“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落实落细。二是要深入推进依法治校。完善以大学章程为统领的制度体系，将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深入推动“接诉即办”向“未诉先办”延伸，不断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三是要完善学术治理框架。建立健全以“教授治学”为主导，以学术委员会、学位评定委员会、教学指导委员会、教学督导专家组等学术组织为载体的学术治理框架。四是要充分发挥群团组织桥梁纽带作用。充分发挥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共青团代表大会、学生代表大会等在学校改革发展中的民主管理、民主监督作用，为学校高质量发展凝聚共识、汇聚力量。

（文章来源：《中国教育报》2024年06月24日第5版）

## 新一轮专业调整的时代价值

学科专业是高校教育链、产业链、创新链之间的桥梁和纽带，是高校进行招生和人才培养的重要依据，也是国家开展人才需求预测、实施宏观人才供给调控的关键环节。

党和国家高度重视我国高校专业结构的优化和调整。教育部公开数据显示，党的十八大以来，截至2022年，全国累计共有265种新专业纳入本科专业目录，新增本科专业布点1.7万个，撤销或停招1万个。专业调整力度之大、频率之快、数量之多前所未有，充分体现出我国产业转型发展对人才的迫切需求，同时也对我国高校教育结构、专业结构和人才培养结构的持续优化产生了深刻影响。

2023年教育部颁布的《普通高等教育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方案》（以下简称《改革方案》）提出，到2025年，优化调整高校20%左右学科专业布点。之后不久，教育部又印发《进一步做好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工作的通知》，对本科专业设置工作再次作出部署，旨在加快调整优化学科专业结构，有的放矢培养国家战略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提升高等教育对高质量发展的支撑力、贡献力，推动形成新质生产力，更好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建设。

### 新一轮专业调整的战略视角和超前布局

据教育部公布的2023年度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备案和审批结果，2023年我国共新增备案专业1456个、审批专业217个（含国家控制布点专业160个，目录外新专业57个），调整学位授予门类或修业年限专业点46个，备案撤销专业点1670个。

频频发力的专业调整表明：我国高校专业已进入新一轮调整期。新一轮专业调整的历史意义是什么？预示着我国本科教育将向怎样的方向发展？

其一，本轮专业调整是落实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战略的客观要求。党的十八大以来，如何以中国式教育现代化加快实现中国式现代化，成为高等教育发展的时代命题。强国建设，教育何为？同以往任何时候相比，世界科技竞争、经济社会发展、国家战略需求以及人民生命健康与高等教育发展之间的联系，从来没有如此紧密。强国建设的迫切需求对教育链、人才链、创新链和产业链等提出了强劲的耦合要求。本轮专业结构调整，主动增设体现科技发展前沿、反映国家战略需求、社会发展以及人民生命健康的本科专业，实质是通过有组织有计划的专业调整，推动高校教育链与人才链、创新链和产业链有机衔接，显现出“跳出教育办教育”、着眼长远办教育的战略视角和超前布局。

其二，本轮专业调整是构建我国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的内在需要。教育强国建设，高等教育起着龙头作用。“龙头”能否抬起来，核心是看人才培养结构能否与社会产业和经济发展结构相适应，人才培养体系能否与科技创新发展体系相匹配，而这两者，都离不开高校学科专业体系建设。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目前，我国大学硬件条件都有很大改善，有的学校的硬件同世界一流大学比没有太大差别了，关键是要形成更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体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四次集体学习时强调，适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科学研判人力资源发展趋势，统筹抓好教育、培训和就业，动态调整高等教育专业和资源结构布局，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一系列重

要论述，揭示了学科专业体系是构建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的支柱和“龙骨”。进行人才培养体系改革，学科专业体系改革是首要环节。

其三，本轮专业调整是实现高校综合改革向纵深发展的必由路径。当前，我国高校综合改革进入深水区，有一些问题亟待解决，但就重要性和迫切性而言，首先要解决的应是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和高校分类发展问题，而这两个问题都绕不开专业优化调整。从世界一流人才培养的经验来看，拔尖创新人才从来都不是在单一学科和专业下成长起来的，推进跨学科交叉培养人才是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的科学路径。本轮学科和专业调整，在研究生专业目录中设置了跨学科交叉目录；在本科专业目录中，也开始尝试设置体现学科交叉融合的专业，这将为未来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开辟新的试验田。就高校分类而言，目前我国已形成了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区域学术型大学和地方应用型大学的错位发展及区域结构布局。但从学科专业设置看，客观上仍存在着专业设置同质化、人才培养趋同化、就业竞争内卷化等现象。本次专业优化调整方案强化国家宏观指导，突出地方政府统筹协调职能，将为地方高校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区域发展急需和自身办学定位办学条件等，主动形成不同类型高校错位发展的专业结构提供指导方向。

### **以淡化专业、强化课程为调整重点**

本轮专业调整的目标是实现教育、科技、人才三位一体，价值追求是构建自主人才培养体系，核心是推动高校综合改革向纵深发展。在这样的大背景之下，新一轮专业调整需要跳出“依据教育办教育”的思维，站在国家战略需求、民生需求和国际竞争需求的视角，综合考虑专业设置的国家属性、区域属性、特色属性和个体发展属性，逐步实现专业教育与社会需求的深度融合。

从历史上看，我国专业设置与调整长期由国家教育主管部门主导。这种做法，其优势体现在国家对世界科技前沿、经济主战场、国家重大需求、人民生命健康的把握更为精准，但也要注意对市场快速变化和地方经济观照存在的不足。因此，为适应新时代发展需求，《改革方案》中提出了国家对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的思路：一是服务国家发展，二是突出优势特色，三是强化协同联动。强调以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导向，想国家之所想、急国家之所急、应国家之所需，建好建强国家战略和区域发展急需的学科专业；强调以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为引领，做强优势学科专业，形成人才培养高地，做优特色学科专业，实现分类发展、特色发展；强调教育系统与行业部门的联动，实现学科专业与产业链、创新链、人才链相互匹配、相互促进。同时，我们还应看到，由于长期形成的通过专业设置进行教学改革、通过专业的组织形式进行人才培养等惯性思维，致使不论是在“双一流”大学还是在地方普通高校，本科阶段均有不少“年轻”的专业存在，有的高校更是几乎年年新设专业。但专业的增设并没有带来课程内容的变革，反而产生了课程知识更新相对滞后、出现“闭门造车”式的人才培养方式等问题。而且，我国以往的专业设置往往受资源配置影响较大，资源配置越多，专业越容易固化和窄化，从而与市场需求脱节。时间一长，专业改造愈加困难，最终只能撤销。伴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和新模式调整迭代的周期不断缩短，国家经济和产业结构对未来专业及其人才培养的要求更高、变化更快将成为常态。国际高等教育经验表明，专业的

“潮起潮落”比较罕见，而课程的调整则是常见且应该的。因此，未来专业调整的重点应是淡化专业、强化课程，通过课程改革推动专业改造，通过知识更新推进专业升级。课程改革应当是实时进行的，专业改革应该是经过实践检验的。

当今社会正在进入一个“加速时代”，但高校的专业调整却总是滞后于经济发展和产业结构调整，这就需要高校自身主动作为，建立适应经济变化的调整机制。譬如，高校可以通过调整课程和加强知识更新来实现专业建设；教学资源有限的情况下，高校可以通过课程资源共享推动专业之间的学科交叉；在专业建设过程中，高校可以通过推动教师与社会的接触，提升其发挥专业优势服务社会的能力。

我国本科专业调整的历史，折射了时代变迁和专业的“命运”。学科专业的“命运”不仅关乎高校的发展，更关乎国家的未来，只有充分发挥高校在专业设置与调整中的自主调节作用，按照淡化专业、强化课程的理念，通过课程改革推动专业改造，才能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

（文章来源：《光明日报》2024年06月11日第13版）

## 打通教育科技人才统筹推进的卡点堵点

当前，面向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的新目标、新任务，教育、科技、人才三位一体统筹推进仍存在一些堵点、卡点，无法适应建设科技强国和现代化产业体系对科技人才的新需求。一方面，在国家战略人才力量体系建设方面，科技人才结构性矛盾突出，科技领军人才、卓越工程师等的供给规模和质量仍难以满足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和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的迫切要求；另一方面，科教、产教融合“合而不深”，高等教育和职业教育未能把科技界和产业界的关键问题及时转化为人才培养的内容。学科线性分割和人才培养的单一知识结构，滞后于新一轮科技和产业革命对具备数字素养和国际视野的交叉复合创新人才的需求。科技人才在高校、科研院所与企业之间流动不畅，也限制了人才第一资源价值的充分释放。

与此同时，企业、高校和科研院所之间的合作还缺乏长效激励机制，在知识产权归属，利益分配和成果共享，人才引、育、用、留等方面可操作性细则不够，科技成果存在“不敢转”“不想转”“不会转”“缺钱转”等问题。

能否形成教育、科技、人才的良性循环，培养一批高素质的新型劳动者队伍，对发展新质生产力意义重大。因此，应多措并举畅通教育、科技、人才良性循环，形成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全社会合力。

**首先，应强化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推进的体制机制创新。**一是以强国建设和新质生产力发展重大场景和重大问题驱动，推动教育、产业、科技部门实现战略一体谋划、管理一体协同、工作一体布局、事业一体推进、资源一体配置、政策一体设计。传统理念是以高校独立培养人才为主，但面向新质生产力的新要求，高等教育要更加重视面向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需求培育高水平拔尖创新人才。二是改革资源配置方式。建立科技普查制度、科技中介协同和龙头企业报告等制度，动态找准摸清产



业链卡点、堵点、痛点，常态化梳理发布产业创新所需的科技攻关难题，联合高校凝练关键科学问题，形成场景驱动基础研究到成果转化的创新循环，提升资金、人才、项目、平台一体化配置效率。

**其次，推动科技人才跨链流动，形成共育、共用、共享新格局。**一是破除产教、科教融合的制度性障碍，推动跨领域、跨组织、跨学科协同创新。强化高素质“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破除企业家和工程师进学校、进课堂的职称、编制等“身份门禁”，让更多来自产业一线的卓越工程师、能工巧匠等共同参与人才培养，把企业创新共性问题转化为教育改革和人才培养议题，推动企业从“用人者”向“联合育人者”角色的转换。同时，加强未来技术和市场需求预测，提前优化布局学科布局，实现人才培养与产业趋势共振。二是围绕新兴和未来产业需要，推动传统学科升级和新兴学科培育，及时更新教育、教学内容。三是统筹基础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推进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高校更关注原创性和颠覆性创新，加强科学技术工程数学和医学专业人才培养，引领未来产业发展；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更凸显与产业精准对接，推动产业、专业与职业，课程体系分层与职业分类结合；基础教育强化基础学科的学习、创新思维和实践能力的培养，为人才终身成长奠基。同时，要优化三者的课程衔接、学分互认机制和资源共享机制，破解教育体系割裂化难题。四是建立多元化的产学研联合育人平台和新型机构。鼓励高校建立技术转移办公室、创新孵化器、教育科技园区等，共同培养能够有效破解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的战略型和变革型领军人才。

**再次，构建契合新质生产力发展要求的人才评价体系及动态监测平台。**一是完善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的人才评价体系，以解决实际问题为重点，在完善推广“赛马制”“揭榜挂帅”制基础上，进一步探索科技人才“白名单”和科研管理“负面清单”制度，激励青年人才挑大梁、担重任。鼓励各类社会主体参与人才联合培养，发挥企业、猎头机构、专业智库机构等市场主体引才、用才和促进人才成长的作用；客观认识不同科研主体发展阶段的差异性，探索科技人才自主评定、按贡献评价等新模式。二是强化人才全生命周期的数据监测和共享，构建人才培养质量监控体系。充分运用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建立面向“产、科、教”协同育人效果评估的海量多元异构数据平台，实时监控、精确追踪人才培养、使用、流动等关键环节的最新情况。整合并打通高校、科研机构和企业间的人才数据壁垒，定期发布人才需求信息、科研成果和产业动态，促进人才、知识和技术的高效对接。三是强化数据驱动的人才战略规划体系。运用大数据挖掘技术，基于各类数据揭示人才成长发展中的关键影响因素，定期评估产学研协同育人政策效果，提升政策的适应性和有效性。

**最后，打造有利于教育、科技、人才良性循环的健康生态。**一是注重文化和制度建设。高校要将科技成果转化纳入职称评聘条件，破解科研人员不想、不愿转化等动力不足问题，推动技术资本与知识资本、人力资本和物质资本顺畅流动。二是健全科技人才中介服务体系。大力培育技术经理人、中试机构、概念验证中心等市场主体，打通产业界、科技界与教育界的沟通渠道，实现人才培养供给侧与产业、科技需求侧在结构、质量和水平等多维度的耦合协同。三是持续优化人才保障环境。加强科技人才在跨组织合作和流动过程中的知识产权保护，完善股权、期权和岗位分红等激励机制，更加有效地激发和认可人才的专业技能和创新活动。对科技人才在子女入学、医疗、住房、落户和创业等方

面给予优先支持，全方位建设“人才特区”和“创新特区”，打造“近者悦、远者来”的人才发展生态。

（文章来源：《光明日报》2024年06月06日第16版）

## 为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贡献高校力量

新质生产力由技术革命性突破、生产要素创新性配置、产业深度转型升级而催生，特点是创新、关键在质优、本质是先进生产力。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深化科技体制、教育体制、人才体制改革，着力打通束缚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堵点卡点。”高校作为科技第一生产力、人才第一资源、创新第一动力的重要结合点，是畅通教育、科技、人才良性循环的关键汇聚点，要通过不断深化改革助力各类先进生产要素向发展新质生产力顺畅流动，为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蓄势赋能、贡献力量。

**深入推进高等教育综合改革，畅通教育、科技、人才的良性循环。**助力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是新时代我国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使命。我们要深刻把握发展新质生产力与构建新型生产关系的辩证统一关系，深刻认识只有全面深化改革才能在新发展阶段构建新型生产关系以适应新质生产力发展的要求。具体到高等教育领域，要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全面深化高等教育综合改革，以聚焦培养发展新质生产力急需人才、提高服务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能力为目标，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推动高校在育人方式、科研范式、办学模式、治理体系等方面改革，破除一切制约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障碍，畅通教育、科技、人才的良性循环。北京市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工作的重大战略部署，聚焦国家重大战略和新时代首都发展，统筹优化高等教育规模、类型、层次和空间等结构布局，推进在京“双一流”高校建设，推进市属高校分类发展，深化有组织人才培养、有组织科技创新、有组织服务发展，努力为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作出北京高校贡献。

**深入推进高校育人方式革新，加快培养发展新质生产力急需的人才。**人是生产力中最活跃、最具决定意义的因素，发展新质生产力需要相关战略人才，也需要能够熟练掌握新质生产资料的应用型人才，包括以卓越工程师为代表的工程技术人才和以大国工匠为代表的高技能人才等。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的迅猛发展深刻影响高等教育教学方式方法，推动高等教育在办学路径、教学模式、学习范式、评价方式等方面进行深层次变革，给高等教育带来了新的机遇和挑战。一方面，要推动高校进一步强化师生数字能力素养，探索人工智能时代教与学的新范式。另一方面，要支持高校在人才培养方面主动对接产业发展、科技进步和社会治理等发展需求，培养发展新质生产力所需要的各级各类高素质人才。北京市成立青少年创新学院，探索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新模式；统筹推进未来技术学院、现代产业学院、卓越工程师学院、北京集成电路卓越工程师创新研究院建设，构建政产学研深度融合的育人新载体，以新质生产力发展需求为牵引，加快培养各级各类创新人才。

**深入推进高校科研范式变革，加快推动原创性颠覆性科技创新。**科技创新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核心要素。高校是基础研究的主力军、重大科技突破的策源地，是国家战略科技力量的重要组成部分。推动新质生产力加快发展，高校要强化有组织科研，坚持“四个面向”，坚持目标导向和自由探索相结合，聚焦提升基础研究和重大原始创新能力、培养拔尖创新和紧缺急需人才等关键环节，加强高水平创新平台建设，营造有利于科技创新的良好生态，增强基础理论支撑和技术源头供给能力。聚焦原创性、颠覆性科技创新，发挥高水平研究型大学主力军作用，联合科研院所、新型研发机构、科技创新企业等优势科研力量，创新机制、协同攻关，加快从源头和底层解决关键技术问题。北京市深入推进新一期高校高精尖创新中心、北京重点实验室、高校卓越青年科学家计划项目等平台建设和项目实施，引导高校加强有组织科研攻关，改革高校基础研究科研人员的支持方式，优化创新生态，建立长周期稳定投入机制，支持科研人员勇闯创新“无人区”。

**深入推进高校开放办学，主动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立足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统筹发展和安全作出的战略决策，是把握未来发展主动权的战略部署。高校作为最主要的人力资源供给阵地、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的重要阵地，必须进一步推进开放办学，不断优化适应新发展格局需求的学科专业结构、人才培养结构。放眼国内，要推动高校主动融入国家战略和区域发展，贯彻落实“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要求，健全完善及时响应国家和区域发展需求的学科专业设置、建设和调整机制，形成“学科围着产业转、专业支撑需求走”的良性互动关系。面向国际，要加强高校高水平对外开放，扎实推进对外交流合作，提升中外合作办学质量，搭建多元交流平台，构建国际合作网络，开辟教育对外交流合作的新路径。北京市推动高校瞄准教育强国建设和“四个中心”建设，加强校地资源统筹，加快高校新兴交叉学科平台、北京清华前沿交叉创新研究院等重大平台和项目建设，推动高校在产城深度融合、城市更新和区域新质生产力发展中发挥更大作用。

**深入推进高校治理能力建设，增强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内生动力。**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要求高校通过完善治理机制，促进生产要素创新性配置与优化组合，提高资源配置效率，破解大学“同质化”发展、资源低效配置和重复建设问题，解决高校内部多元主体界限不清、职权交叉等问题，构建各相关主体相互正向促进、各司其职的自主发展空间，形成更具活力、更富效率的治理格局。北京市坚持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首都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将党的领导贯穿办学治校全过程和各方面。坚持北京高等教育“一盘棋”，高位谋划、整体推进、统筹发展，优化结构布局和协同机制，支持部属高校和市属高校结对共建。支持北京高校推进内部管理体制改革创新，探索“大部制”“学部制”改革，实现人财物等资源的大统筹和机构协同高效运行，以内部治理能力不断提升推动高校人才培养、科技创新和社会服务能力逐步增强。

（文章来源：《人民日报》2024年06月21日第09版）

## ■ 国际教育

### 区域一体化背景下的国际人才引进策略

在全球化浪潮下，国际人才流动和区域一体化已成为塑造世界政治经济格局的重要力量。国际人才流动，涵盖移民、留学生、跨国公司员工等多元形态，不仅促进了文化交流和知识传播，也为各国带来了丰富的创新资源和人才储备。而区域一体化，通过促进政治、经济、文化等多方面的融合与合作，为国际人才流动提供了更加广阔的舞台。这两者相辅相成，共同推动全球经济的繁荣与文化的多元发展。

近年来，国际人才流动呈现出日益活跃的态势。以 2023 年中国移民管理数据为例，全年累计查验出入境人员高达 4.24 亿人次，同比增长 266.5%。这一数字不仅凸显了国际人才流动在中国的巨大规模，更显示了全球范围内人才流动的增长趋势。同时，随着区域一体化进程的加快，国际人才流动与区域发展的联系愈发紧密，对全球经济、科技、文化等领域产生了深远影响。因此，深入探讨国际人才流动与区域一体化的关系，不仅有助于我们理解全球化背景下的人才流动趋势，更能为各国政府和国际组织制定更加合理的人才政策和区域发展战略提供重要参考。

#### 国际人才流动与区域一体化的关联分析

国际人才流动与区域一体化之间的关联性不容忽视，二者相互依存、相互促进，共同推进区域和全球的发展进程。

首先，国际人才流动对区域一体化具有显著促进作用。人才流动不仅有助于缓解区域内部的人才短缺问题，还能促进知识、技术和管理经验的交流共享。以新加坡为例，其作为亚洲的金融和科技创新中心，吸引了全球的专业人才，为经济发展和区域合作提供了动力。根据新加坡国家人口与人才司发布的《2022 年度人口简报》（Population in Brief 2022）数据显示，新加坡人口中外籍居民占比 27.66%。其中，11% 的外籍居民持有就业准证（EP），该准证是为在新加坡有工作邀请的外籍专业人士提供，主要面向经理、行政人员或专业角色。外籍人才在金融、科技、教育等领域为新加坡经济作出显著贡献，不仅加强了新加坡与周边国家的经济联系，还推动了整个亚洲地区的区域一体化进程。

其次，区域一体化为国际人才流动提供了更加便利的条件。以欧盟为例，欧盟的成立消除了成员国之间的边境限制，使得欧盟内部的劳动力、资本和商品可以自由流动。根据欧盟委员会发布的《2020 年欧盟内部劳动力流动年度报告》数据，在 2019 年欧洲内部人才流动中，有 1790 万欧洲人选择在其他欧盟国家生活，其中 1300 万人处于适龄工作阶段。这一政策极大促进了欧盟内部的国际人才流动，这些跨国就业的人才不仅为各自所在的国家带来了专业技能和经验，也促进了欧盟内部的经济增长和区域一体化进程。

再次，区域一体化还促进了各国在教育、科研等领域的合作，为国际人才提供了更多学术交流和职业发展机会。例如，东盟国家通过加强教育合作，共同建立了一些跨国教育机构和研究中心，吸引了大量国际学者和学生参与。这些教育机构和研究中心不仅促进了区域内的知识共享和人才培养，还

为国际人才提供了更多的发展机会和平台。

国际人才流动与区域一体化之间存在着密切的关联。国际人才流动为区域一体化提供了重要的人才支撑和智力资源，而区域一体化则为国际人才流动提供了更加广阔的舞台和便利条件。这种相互促进的关系，既推动了区域内的经济、科技和文化发展，也为全球范围内的可持续发展注入了新活力。

### **移民政策对区域一体化发展的影响**

移民政策作为调控和引导人才流动的关键手段，在推动区域一体化进程中发挥着不可或缺的作用。它不仅影响着国际人才的流动方向和规模，还直接关系到区域内部的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

首先，移民政策通过优化签证、居留和工作许可等，能够吸引更多高素质人才进入特定区域。例如，美国实施的高技能工人签证计划（如H-1B签证），吸引了大量科技、金融、教育等领域的专业人才，为美国经济的创新和发展注入了强大动力。

其次，移民政策在促进区域内部人员流动和交流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通过实施统一的移民政策，区域组织能够打破成员国之间的人员流动壁垒，推动人才的自由流动和协同合作。例如，欧盟蓝卡制度为欧盟内部的高技能工人提供了更加便捷的居留和工作机会。

再次，移民政策还能够通过调节人口结构和劳动力市场，对区域经济发展产生积极影响。例如，日本通过实施宽松的移民政策，吸引了大量外籍劳动力进入日本市场，有效缓解了人口老龄化带来的劳动力短缺问题。这些外籍劳动力的加入不仅为日本经济提供了额外的增长动力，还促进了多元文化的融合和社会进步。

移民政策对区域一体化的发展具有重要影响。为了充分发挥移民政策的积极作用，政策制定者需要根据区域一体化的需要和实际情况，制定出更加开放、灵活和协调的移民政策。同时，加强成员国之间的合作和沟通，确保移民政策与区域一体化的目标相一致，为区域内部的经济繁荣和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 **对中国区域一体化发展的建议**

为促进中国的区域一体化发展，笔者提出以下建议，并就区域一体化发展对国际人才流动的影响和作用进行展望。

第一，加强跨区域人才交流和合作机制。为鼓励各地区之间的人才流动和合作，建议建立跨区域人才交流平台，该平台不仅提供信息咨询、培训交流等服务，还需制定明确的合作框架和行动计划。例如，可以定期举办跨区域人才交流会议或研讨会，让不同地区的专业人才能够分享经验和知识。同时，推动高校、科研机构和企业之间的深度合作，通过合作项目、联合研发等方式，促进技术、人才和资金的跨区域流动，加速区域创新和产业升级。

第二，构建来华全链条政策，吸引国际人才。政府可进一步尝试构建符合中国国情的外国人来华“留学-工作-移民-入籍”的全链条政策通道。这要求从外国人才来华留学的初步接触，到他们完成学业后的工作机会，再到可能的长期居留和入籍，都需要有一个清晰、连贯的政策指导。通过全链条政策，可以确保外国人才在中国的发展路径更加顺畅，进一步提高我国在国际人才竞争中的吸引力。

同时，政府应继续放宽对高端人才的签证、居留和工作许可条件，为他们提供更便利的出入境和居留环境。对于外国留学生和专业人才，也应制定更具吸引力的引进和留用政策，使他们更愿意在中国工作和生活。

第三，加强多边和双边合作，促进人才流动。为深化与周边国家和地区的人才交流合作，建议从政府层面与这些国家和地区签订跨境人才流动协议与合作协议，以此建立更加畅通的人才流动渠道，促进人才、知识和技术的共享。同时，加强与“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和地区的合作，共同构建人才交流、科技创新和产业合作的平台，推动共同发展。

第四，建立定期评估机制，优化相关政策。为确保移民政策与区域一体化发展需要的匹配，政府应建立定期评估机制，对移民政策的实施效果进行定期评估。评估结果可以为政府提供有价值的反馈，从而对移民政策进行及时调整和优化，确保政策能够更好地服务于区域一体化发展。同时，政府也要密切关注国际人才流动的新趋势和新特点，不断调整和完善相关政策，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国际环境和发展需求。

展望未来，随着区域一体化的不断推进和国际人才竞争的加剧，做好吸引和留用国际人才工作将为区域一体化发展注入新的活力，提供宝贵的智力资源和创新动力。同时，通过国际人才的流动与交流，将推动知识、技术和文化的广泛传播与融合。中国作为一个拥有悠久历史和文化的国家，历来重视开放和包容。在推动区域一体化的进程中，笔者期待中国能够继续展现其开放和包容的姿态，通过构建全链条的外国人来华政策、优化移民政策等措施，吸引更多的国际人才，共同推动区域一体化的繁荣与发展。这样的合作与交流不仅有助于提升中国的国际竞争力，也将为全球的可持续发展和国际合作贡献中国智慧和力量。

（文章来源：中国教育新闻网—《神州学人》2024年第6期）

## 高等教育政策变迁中的国际因素透视

现代高等教育起源于西方，就我国而言，现代高等教育则是在晚清国门洞开、西学东渐、洋务运动等历史境况下的舶来品。自肇端以来，我国现代高等教育的发展先后经历了清末、民国和新中国等历史阶段。我国属于高等教育的后发型国家，因此在一个多世纪的发展进程中，我国主要扮演了高等教育先发型国家的“模仿者”“追赶者”“跟跑者”等角色，“以欧美为师”“以苏联为师”等思维曾长时间主导我国现代高等教育的发展。可以说，“向外国学习”是我国现代高等教育发展史上最为突出的“主题词”之一。在这样的历史背景下，我国不同时期的高等教育政策不可避免地在不同程度上受到诸多国际因素的影响。今天，我国的社会发展已经步入新时代，我国的高等教育也面临着从“跟跑者”向“并跑者”甚至“领跑者”的角色转变。在此历史节点上，回溯百余年来我国高等教育政策变革中的国际因素，分析国际因素对不同阶段高等教育政策的具体影响，透视并把握高等教育政策变迁与国际因素影响之间的互动关系，是高等教育学界需要共同承担的时代课题。侯建国博士的新著《国

际因素影响下的中国高等教育政策变革》（河北教育出版社出版）正是对这一时代课题进行积极探索所取得的成果。

作为一部旨在系统梳理和深入分析我国高等教育政策变革进程中的国际因素及其影响的学术著作，本书在占有相关史料和已有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分四个阶段对我国高等教育政策的变革史进行了翔实叙述与充分解读。与此同时，作者以其开阔的学术视野，将我国近现代史上的重大国际事件对不同阶段高等教育政策的影响进行了深刻剖析，进而精准把握了相关国际因素对我国高等教育政策及其变革的具体影响，凸显了该书“论从史出”“史论结合”的写作特点。

透视国际因素对我国高等教育政策的影响，是本书主要的研究目标。通读全书，可以明显感觉到作者较好地达成了研究预期。例如，在“晚清时期的高等教育政策”一章中，作者分别以“鸦片战争”“甲午战争”“八国联军侵华战争”为切入点，结合对晚清不同阶段高等教育发展状况的述说，详细解读了国际因素在高等教育政策变迁中的影响。试举“甲午战争”一例，作者由甲午战争的中国败局出发，介绍了此后晚清政府高等教育政策的三大走向，即北洋大学堂等新式高等教育机构的创办、效法日本改革高等教育管理体制、派遣学生赴日留学。从中可见，这一时期的高等教育政策显然渗透了鲜明的“日本元素”。关于这些“日本元素”在相关政策中究竟是如何体现并发挥作用的，作者借助翔实的史料，通过对政策的制定及其实施过程的分析，向读者做了清晰、直观呈现。诸如此类的历史叙述与历史分析，在该书其他章节也有非常明显的体现，充分反映出一部教育史学专著所应具备的科学性、客观性与严谨性。

回溯历史，是为了更好地观照未来。中国现代高等教育是在国内、国际因素的共同影响下发展起来的；可以预见，中国高等教育将会以更加自信的心态面对日益显著的经济全球化格局。因此，我国高等教育的未来发展不仅不会减少、排斥或摒弃国际因素，相反还将更加积极、包容地迎接与拥抱经济全球化格局下更加复杂、多元的国际因素与国际影响。有鉴于此，本书还通过对一个多世纪以来中国高等教育政策变革中的国际因素及其影响的透视和分析，系统总结了国际因素对中国高等教育政策变革所产生的积极作用与消极影响，在此基础上，围绕我国高等教育在未来发展过程中应如何正确把握学习、借鉴外国经验这一核心问题提出了相应的对策建议，如：对待国外经验应始终保持开放的态度和宽广的胸怀；既不能亦步亦趋、妄自菲薄，也不可骄傲自大、盲目排外；既要密切追踪国际趋向，也应稳健保持本土特色。应该说，这些建议既有学术见地，也颇发人深省。

综合而言，《国际因素影响下的中国高等教育政策变革》一书为我们提供了一个全面而深刻的视角，来观察和思考在错综复杂的国际背景下，中国高等教育政策的动态演进与未来走向。相信本书的出版，将为关注我国高等教育发展的各界人士提供极具价值的参考与启示。

（文章来源：《中国教育报》2024年07月03日第10版）

## ■ 心理健康

### 生命教育的追寻，学校何为？

教育具有促进个体发展和社会进步的重要功能，肩负着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和为民服务的崇高使命。个体生命的成长与发展是教育实践的基石，也是教育政策的原点。《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把生命教育列入教育发展的战略主题。做好生命教育是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促进学生全面和谐发展的重要体现，也是建设和谐社会、提升人民教育获得感的迫切要求。

生命教育是塑造个体生命意识、培养生存能力和提升生命价值的教育。近年来，国内关于生命教育的研究和实践取得了长足进步，在理论研究、课程体系开发和教学实践层面进行了积极有效的探索。笔者基于多年来对学校生命教育实践的观察，结合个人的一些思考，以“生命教育的追寻”为主题，从以下四个方面探讨生命教育的内涵以及学校应为之处。

#### 珍爱生命：明确生命教育的价值底线

生命是一切活动的基础，生命的自然性存在是最基本的生命尺度，是自然人的最高人格权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蕴涵着丰富的生命伦理教育内容，首要的就是敬畏生命、爱惜生命。《孝经·开宗明义》有言：“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敢毁伤，孝之始也。”保全身体、四肢健全、不让身体受到伤害，是儒家文化中子女对父母履行孝道的开始。天地生物，化育劬劳，宇宙中一切生命都来之不易，极其珍贵，生命是一切价值的起点。因此，我们对待生命要有一种恭敬、庄重、谦卑的态度，不能肆意伤害甚至轻易放弃生命。在儒家和道家看来，宇宙中一切生命体本质上都是同源一体的，如《庄子·齐物论》所说：“天地与我并生，而万物与我为一。”人与自然是生命共同体。珍爱生命，意味着珍爱自己、珍爱他人乃至珍爱自然中的一切生命，走向人与自我、人与他人、人与自然的和谐，让世界万物充满生机和蓬勃的生命力量。

珍爱生命是每个人的义务，是生命教育的价值底线。对于学校生命教育而言，首要任务就是教会学生珍爱生命、保全生命。学校教育者要塑造学生珍爱生命的意识，引导学生充分意识到生命的珍贵与伟大，深刻认识到生命来之不易、生命的价值至高无上，每个人的生命不仅属于自己，还属于他人和家庭，属于社会和国家；学校还要提升学生珍爱生命的能力，积极支持一切有利于生命的事情，制止一切有害生命的行为，不能无端伤害生命。不管遇到什么困难和问题，我们都不能轻易伤害生命，更不能放弃生命。要让学生明白：生命是平等的，而且只有一次，一旦失去就无法挽回。

在学生可能遭遇的各种生命问题、危机上，首先要保证的就是生命安全，保全生命是生命成长与发展的基础。学校可以通过开展“珍爱生命”主题教育活动和多样化的生命体验活动唤起学生对生命的热爱和珍惜，增强对生命的责任感；学校要健全保障学生生命安全的防范和危机干预机制，有效防止不珍惜自己生命、不尊重他人生命、校园欺凌等行为，做好防溺水、防交通事故、防社会暴力事件等保全生命的教育举措。学校应与家庭、社会共同筑起协同一体保护学生生命安全的防护体系。



## **健康生命：为学生幸福人生奠定基础**

健康生命就是对生命保持健康形态的理想追求。健康是个体生命品质的核心要义。2024年，第75个世界卫生日的宣传主题是“我的健康，我的权利”，作为回应，我国将宣传主题定为“人人享健康，共同促健康”。按照世界卫生组织的定义，健康的内涵是多向度的，指“身体上的、精神上的完美状态，以及良好的适应力，而不仅仅是没有疾病和衰弱的状态”。就是说，一个人在生理健康、心理健康、社会适应良好和道德健康四个方面状态都良好，才是完全健康的人。从中国传统文化的角度来理解，这是生命的一种和谐之美：人的生命是多重性存在的样态，不仅是生理性的自然生命，还是“超自然的”社会生命、精神生命和文化生命，这彰显了个体生命的完整性和包容性，是生命健康的理想形态。

我国著名教育家陶行知先生指出，“我们相信健康是人生的起点，也就是教育的起点”。学生身心健康、和谐发展是学校生命教育的基本价值取向。学校教育要秉持对生命和谐之美的追寻，给儿童和青少年提供“完整的教育”，引领他们身体与心灵的诸种生命要素参与到教育活动之中，成为全面发展的“完整的人”。学校的生命健康教育理念应该是知行合一的，内容是丰富多样的，途径是课内外相通且立体化的。

学校要为学生幸福人生奠定健康的基础，如讲授疾病预防知识，培养良好卫生习惯，科学安排电子产品的使用时间，开展丰富多彩的体育锻炼活动等，让学生保持健康强壮的体魄。通过丰富的健康教育活动，使学生认识到生命的脆弱和健康的重要性，自觉呵护自己和他人的生命。学校教育不仅要强健学生的体魄，还要关注学生心理健康、精神健康以及他们处理问题的方式，教会学生在心理层面能够自助和助他，即学会助己、乐于助人。面对充满挑战与不确定性的未来生活，学生要具有关注心理健康的意识，掌握心理保健的技能与策略，学会在心理活动的各个方面保持正常和良好状态。

在教育途径上，学校要构筑专门教育与渗透教育相结合的心理健康教育网络。一方面，要做好开设心理健康教育课程、开展心理辅导活动、开设心理咨询室等专门性校本教育资源开发与建设；另一方面，要在校园文化建设、学科教学、班会主题活动中渗透心理健康教育内容，为学生心灵的成长保驾护航，促使一个个生命灵动、和谐、全面地发展，避免鲜活的生命体被异化为学习和考试的机器。

## **尊重生命：关注具体、真实的生命体**

“世界上没有两片完全相同的树叶”，也没有两个完全相同的生命。每个生命个体都是由不同的遗传基因、迥异的社会经验、多样的成长环境塑造而成的，在认知、人格和社会性上存在丰富的差异性。德国哲学家席勒在《论人的审美教育书简》中说：“更好的人性，就是既要有和谐一致的一体性，又要保证个体的自由和它的多样性。”从生命审美的视角看，和而不同构成了生命的独特之美与个性之美，它源于个体生命存在的差异性与多样性。每一个生命都是独特的、唯一的和不可取代的，每一个生命的理想成长路径就是不断发现和探索自我并最终成为最好的自己，无数独特的个体共同构筑起我们绚丽多彩、鲜活灵动的生活世界。

生命教育关注的不是虚幻和抽象的生命概念，而是具体、真实的生命体，每一个真实的生命都是

独特的和个性的，生命成长和发展所需要的个性化教育是生命教育的重要支点。尊重学生的差异是教育好每一个学生的前提。教育者要有人本主义的生命观，尊重、理解和接受生命的差异性，并引领儿童和青少年理解生命的独特之美。一方面，学校教育要唤醒学生个体的“生命自觉”，让每个学生学会欣赏自己、悦纳自己，愿意去彰显、表达自我生命的独特性，包括意志品质和兴趣特长等；另一方面，学校和教师要在校园、班级中营造包容与理解的人文氛围，使学生感受到自我生命的独特性被呵护、被尊重。

在教学实践中，从教学生态系统角度看，教师需要精准分析学情，关注学生成长的个体诉求，着力满足不同学生的学习需要，切实做到有教无类、因材施教。教师要真正认识到学生的差异性也是一种教育资源，每个学生的成长背景、思维角度和深度不一样，这能为教师带来丰富多样、不断生成的课堂教学资源，教师深入了解并有效利用学生的差异，就可以构建“异异生辉”的课堂。

学校生命教育既要激发和张扬生命的独特之美，也要认识到生命的个性与社会性的相辅相成、对立统一。生命教育不仅要理解和尊重每一个学生独特的生命成长与发展方式，满足学生自我成长与发展的内在需求，也要教育和引导学生认识到生命的“社会性”，即每一个个体都是社会性和关系性的存在，个体无法脱离社会而存在。因此，要教育学生尊重和继承中华民族的优秀文化传统、价值准则和社会风俗习惯，在纷繁复杂的形势面前坚持独立思考、勇于创新，让有意义的个体生命汇聚于社会和国家发展的时代洪流之中，只有这样才能实现对自我生命独特价值的最大尊重。

### **成就生命：让学生“成为最好的自己”**

人的生命的成长是不断自我扬弃、自我确证、自我超越的历程。在人本主义心理学看来，人的“自我实现”需求是生命的根本动力，也是健康和成熟人格的标志。自我实现是个体身心潜能得到最大程度发挥的境界，是不断超越“现实之我”、成为“理想之我”的过程。生命是有限的，在时间和空间上都有其限度。然而，生命的有限性却激发着人利用自身的能动性和创造性超越其自然属性和有限性，不懈地追求生命意义和价值的最大化。正如美国当代哲学家尼布尔所言，生命的超越性表现在“对自我的改善和对生命有限性的突破”。以中国道家思想来看，超越生命的有限性主旨不在于去追逐对外部有形世界的认知和掌控，因为“世路无穷，劳生有限”，而在于以“顺道”的方式在不断的学习和创造中实现人的内心自由和精神丰盈。

生命教育要以“让每个学生成为最好的自己”为最终目标。只有在不断发挥潜能、成就自我的过程中，学生才能超越有限的、生理性的存在方式，获得无限的、有意义的生命体验。作为学校教育者，我们要追问：每个生命都有独特的天赋和才能，学校是否帮助学生真正发挥了、拓展了这些潜能？学校要激发每个学生成就自我的欲望，探寻自我完成的可能方向，引领学生追求“卓越之我”。为此，学校要提升学生的精神境界，引导学生认识生命的意义、发现生命的意义、实现生命的意义，让每一个学生在追寻生命意义的主动实践中探寻卓越自我，激活生命的超越之美；还要引导学生认识到，“自我超越”要有深厚的家国情怀和强烈的责任担当，要成为格局高远、视野广博、堪当重任的时代新人，像周恩来总理当年那样树立“为中华之崛起而读书”的远大志向，把个人理想与国家发展、民族命运

联系起来，将“小我”融入祖国和人民的“大我”中，这才是自我成就的正确方式。

在教育实践中，学校要为学生挖掘潜能、自我探索、拓展提升提供丰富的学习资源和实践平台，构建丰富完善的课程体系，为学生提供多样化的选择。学校要认识到学生成长的各种可能，多用激励性、增值性评价，高度重视在教育教学和拓展学习的实践中发现每名学生的潜质，通过重基础的拓展培养、重适切的差异培养、重衔接的贯通培养等途径促使每一个学生卓越成长，着力培养拔尖创新人才和能够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生命教育是一项系统工程，学校要发挥育人主阵地作用，政府、学校、家庭、社会要协同建立良好教育生态，构建“人人爱惜生命，人人尊重生命，人人欣赏生命，人人成就生命”的生命友好型校园、家庭和社会，促进每一个生命健康、灵动、全面而又独特地成长，让每个学生能最终成为最好的自己，共同构筑美好的社会和国家。

（文章来源：《中国基础教育》2024年第6期）

## 共同守护好学生的心理健康

5月25日是“全国大中学生心理健康日”。日前，教育部印发《关于开展首个全国学生心理健康宣传教育月活动的通知》，决定在2024年5月以“全社会都行动起来，共促学生心理健康”为主题开展首个宣传教育月活动，旨在通过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营造积极关心关注、支持参与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良好社会氛围，提升师生和家长心理健康知识水平和素养，推动学生心理健康工作提质增效，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

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已经成为群众关切、社会关注的重大课题。实际上，党和国家一直以来高度重视学生心理健康问题，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发布了诸多文件，守护年轻一代健康成长。党的二十大报告就明确提出，重视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2023年4月，教育部等十七部门印发《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生心理健康工作专项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各地高校和研究机构也做了大量工作，致力于探索学生可能出现的心理健康问题的主因和机制，并制定了相应指导规则，为学校提供高水平的心理健康工作指引。以上海和北京为例，几乎每所中学都配备了心理健康教室，绝大多数高校也引入了心理健康中心。这些措施均为学生身心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但也要看到，守护好学生的心理健康依然任重道远。提高学生心理健康水平，目前还面临一些阻碍，需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发力。

**增加投入，建立一支高水平、专业化的师资队伍。**无论从时间还是从经济角度来看，提供心理健康服务的成本都比较高。按照传统方式培养出一位合格的心理教师，需要长期、系统的培训。在社会层面，我国相关领域专业人才也存在缺口。因此，学校建立自己的心理健康服务团队时，可能会遇到专业人才不足的情况。对此，在下一步工作中，不妨尝试另辟蹊径，在高校专业力量的帮助下，对有意愿和能力的在职教师进行定向培养，使他们快速转化为具有一定心理学知识的心理教师，并在实际

工作中不断提高自己的专业素养和技术水平，满足更多学校做好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需求。

**家校合力，提高对心理健康问题的科学认知。**学校和社会应联手帮助家长理解孩子心理健康问题的专业性和复杂性。当发现学生可能存在心理健康问题，学校想要进行追踪或提供专业援助时，有时会遇到家长不愿意配合的情况。有的家长一时难以理解或全面接受专业心理咨询师的观点和建议，倾向于忽略孩子产生问题行为的心理因素，或者把抑郁症、焦虑症、学习障碍等心理健康问题归因于孩子厌学或者不用功。由此可见，促进家校合作，提高对心理健康问题的科学认知、破除刻板印象可能是下一个阶段的工作重点。学校要开展多样化、充满趣味性的校园体育项目和社团活动，让学生身心得到充分释放。另外，也要做好面向家长的教育指导，引导家长加强亲子良性互动，增强社会交往能力，提升对孩子心理健康问题的重视程度和应对能力。

**善用资源，科学解决学生的心理健康问题。**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综合利用健康教育、调研宣讲、数据监测分析、科普和评估等多种手段，加大宣讲力度，进一步健全健康教育、监测预警、咨询服务、干预处置“四位一体”的学生心理健康工作体系，完善学校、家庭、社会和相关部門协同联动的学生心理健康工作格局。具体来说，为了加强心理健康知识，破除错误的心理认知，学校可以经常开展医院和专业的心理咨询师等进校园活动，组织专题讲座，利用家长会、暑期活动等机会，对学生及其家长进行更为系统的心理健康教育，使他们能够更科学地认识心理问题。校家社多方协同、紧密联动、系统发力，才能打开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新局面。

**组织宣讲，凝聚守护学生身心健康的共识。**形成共同守护学生心理健康的理想格局，社会媒体的科普宣传和舆论引导必不可少。一方面，可以面向社会公众，充分利用各类传播载体，对如何科学进行心理健康教育进行全方位的宣传；另一方面，有关单位要加强监管，使影视作品中对学生心理问题的刻画不再脸谱化、刻板化。这可以引导公众正确认识心理健康问题，不再对其产生畏惧、困惑等情绪。科学的舆论引导对改变公众关于心理健康问题的认识十分有效，也有助于凝聚共识，合力帮助学生形成健康的心理和健全的人格。

（文章来源：《中国教育报》2024年05月25日第1版）

## ■ 他山之石

### 西南科技大学：以质量文化建设推动高校高质量发展

大学质量文化建设是引领大学高质量发展的新锐动力。构建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大学质量文化，需要通过建章立制，把质量活动系统化、标准化、制度化；同时需要深入探讨，塑形铸魂，实现高校文化自觉与文化自信的高度契合。西南科技大学围绕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大学的需要，通过践行成果导向教育（OBE）理念引领质量制度、质量标准、质量评估、质量组织等建设，探索出一条从经验走向制度、从评估走向保障、从控制走向引领的质量文化建设有效路径。

## 制度标准化建设，夯实质量文化根基

教学质量评价工作是建设高质量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高校高质量发展的有力支撑。学校结合教学实际，建设了富有时代特征、立足学校本土的教学评价制度和体系，引导学生全面发展和健康成长。

近年来，学校相继出台了《西南科技大学教师本科教学质量评价管理办法》《西南科技大学评学管理办法》等 91 个相关制度，涵盖了学生学业管理、教师教学管理、教学运行管理、建设与改革、创新创业教育、教学质量保障等六大类别，贯穿教学全过程。

在教学目标上，学校按照认知规律，设定清晰、可衡量的目标，便于学生评估自己达到目标的程度；在教学方法上，强调参与式教学，力求学生能在课堂上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独立思考、创造新思维。例如，学校 2022 年出台的《西南科技大学本科人才培养质量达成度评价及持续改进实施办法》明确提出，人才培养质量达成度评价以“学生中心、产出导向”为基本理念，并坚持以“持续改进”为核心的质量文化。学校定期对培养目标、毕业要求和课程目标达成度及合理性进行评价，并形成评价报告。

学校教学质量评价标准提高了教师课堂教学设计与实施的效率和深度，激发了教师系统规划课程思政、科学设计课程思政、探索新时代课程育人模式的积极性和责任感，为大学质量文化建设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建立课程评估体系，激发质量文化活力

课程是人才培养的基本单元和核心要素，课程建设的理念、目标、内容和方法等都要与时俱进。

课程评估理念引领课程建设。学校以课程评估为契机，通过开展多种形式的学习，广泛宣传质量文化，明确各教学环节的责任主体，形成提升和保障教学质量的长效机制与良好氛围。教师将成果导向教育理念和标准落实到教学改革中，重构课程体系和课程内容，推动信息技术与课堂教学深度融合；完善课程建设标准，强化课程思政内容建设，注重课程思政的教学规范，将新的理念和思想融入课程设计；针对学生的认知特点，统筹考虑课程评价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学校鼓励通过课程标准、课程评估及课堂教学体现课程特色，改进教学评价，促进教师实现从重“输入”到重“产出”的转变。

课程评估常态化、规范化、制度化。学校建立了每五年一轮的课程评估机制，本科专业培养计划所列的全部课程均成为评估对象；构建了由校内外专家组成、结构合理、评估全面的课程评估专家队伍；自主设计了课程评估信息化平台，为课程评估工作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撑。实行校院两级评估制度，在课程自评自建基础上，学校按一定比例重点评估通识课程、学科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学院则评估不参加校级评估的其他课程。课程评估指标体系设定 6 个一级指标和 13 个二级指标，一级指标分别为教学大纲、教学资源、课程教学、课程考核、教学效果和课程特色。课程评估核心是对课程目标实现情况进行评价，重点考察课程目标对毕业要求的支撑度，课程内容和教学方式能否实现课程目标，课程考核方式、内容和评分标准是否围绕课程目标设计，考核结果能否证明课程目标达成。学校注重选树典型课程扎实开展示范课程改革试点，以点带面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最终实现课程全覆

盖。

### **精准督导赋能，凝聚质量文化合力**

学校建立了校院两级教学督导体系，形成了全校统筹、统一组织、分工明确、齐抓共管、稳步推进的教学督导工作格局。校院两级教学督导围绕人才培养中心工作，采用综合督导、常规督导、专项督导、随机督导、跟踪督导等灵活多样的方式，有效开展督教、督学和督管工作。立足于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和新一轮审核评估的大背景，遵循以学生为中心、以成果为导向、持续改进的理念，学校制定了《西南科技大学教学督导评价标准》，明确了线下理论课堂、线上理论授课、设计类课程课堂教学、体育课课堂教学、实验课教学、实习实践类的教学质量评价标准。

作为本科人才培养的关键一环，毕业设计（论文）专项督导是教学督导重点工作之一。教学督导委员会在总结以往有效经验的基础上，汇总工作中遇到的难题，积极寻求新思路和新方法，力求实现突破和创新。督导委员在认真研读各学院制定的《毕业设计（论文）教学标准》及实施细则等文件资料后，以小组为单位对相关学院的毕业设计（论文）进行督查，对毕业论文的选题、中期检查、教师指导、预答辩及答辩等各环节的进展情况和薄弱环节进行全方位、多层次、多视角的检查。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督导善于从问题表象抓住本质和根源，面向学校未来高质量发展，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督导情况通报发至各学院，供学院进一步改进和完善教学工作，提高毕业设计（论文）质量，进而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专项精准督导，进一步为大学质量文化建设赋能，激励师生树立起高等教育质量保障的主人翁意识，自觉形成提升教育质量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文章来源：《中国教育报》2024年06月12日第6版）

## **四川大学：以“五个强化”促进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

四川大学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把就业工作作为重中之重、摆在更加突出位置，在健全机制、拓展岗位、优化服务、重点帮扶、提升质量等方面多措并举、综合发力，不断提升就业工作质量和水平，努力促进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

**强化组织领导，健全机制聚合力。**坚持就业工作全校“一盘棋”，完善校、院两级就业工作领导小组，构建主要领导亲自部署、分管领导靠前指挥、院系领导具体落实、各部门协同推进、师生积极参与的促就业工作格局。制定毕业生就业工作方案，明确5个方面22条具体措施。落实就业工作“一把手”工程，党委书记、校长带头访企拓岗，主持召开专题会议、就业工作推进会等，推动促就业各项任务落实到位。完善就业工作督查机制，将就业工作纳入二级单位领导班子任期目标考核，发布就业工作周报、月报，压紧压实就业工作责任。加强就业工作队伍建设，调动发挥多方力量，着力构建一支以就业工作专职人员和学院学生工作副书记、辅导员为主，研究生导师、班主任、专业教师以及优秀校友等共同参与的就业工作队伍。开展就业指导服务专题培训及集体备课等，提升就业育人工作

能力和质量。不断优化软硬件设施，升级就业智慧云平台，对接国家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实现信息资源共享；建成 6000 平方米的就业指导中心，为学生求职和用人单位招聘提供一站式优质服务。

**强化岗位拓展，深挖资源增供给。**充分发挥校园招聘主渠道作用，打造“周五直通车”等特色双选活动，为用人单位和毕业生搭建供需对接桥梁。截至 4 月底，已面向 2024 届毕业生举办线下宣讲会 1000 余场、线下双选会 100 余场，累计进校单位 6500 余家；举办线上宣讲会 700 余场、空中双选会 300 余场。持续开展“访企拓岗”行动，校领导带队开展访企拓岗及产教融合、科教融汇调研，针对 2024 届毕业生，校院两级已开展访企拓岗 140 余次，走访用人单位 870 余家，与部分省市和重点单位签署人才合作协议，组织参加校企、校地座谈会 110 余次，拓展优质就业岗位 4000 余个。用好用足各类政策性岗位，每年划拨专项经费，设立管理助理岗位 200 个、科研助理岗位 500 个；积极拓展基层就业空间，组织实施好选调生、“特岗计划”“三支一扶”等基层就业项目；制定学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奖励支持办法，打造进课堂、进社区、进社团、进班级、进网络、进双选会的“六进”征兵宣传工作体系，开展直招军官、军队文职线上线下政策宣传活动 80 余次。加大对基层就业、参军入伍等就业先进典型宣传力度，激励引导广大毕业生到西部、到基层、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

**强化就业服务，精准指导促能力。**完善大学生职业发展教育体系，制定《学生职业生涯发展教育工作方案》，开设《职业生涯导航》《就业指导》等课程，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择业观、就业观。开展职业生涯体验、面试指导、简历门诊等精准就业指导服务，举办劳动保障及相关法律法规讲座、求职能力提升训练营等，依托大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系统为学生提供“人才画像”和就业力测评。各学院结合实际开展特色生涯规划教育和就业指导活动，如空天科学与工程学院开展“空天大讲堂”活动，邀请十余位院士等作专题报告，引导学生把个人成长发展融入服务国家战略；马克思主义学院构建“小马过河”工作坊，汇聚校友及朋辈力量，为学生深造与就业提供能力培训和规划指导，不断增强就业竞争力。建立 6400 平方米的“I 创街”学生自我管理中心，累计孵化学生自主创业项目 126 项，每年提供就业见习岗位 200 余个。以海外访问计划等为依托，每年组织学生开展海外实习实践，进一步拓展学生国际视野，增强全球胜任力。坚持“以赛促学、以赛促教、以赛促就”，组织 7000 余名学生参与首届全国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大赛系列活动，汇聚各方合力提升学生职业素养和就业能力。

**强化重点帮扶，关心关爱助就业。**建立重点群体毕业生信息库，全面掌握脱贫家庭、低保家庭、零就业家庭、残疾等重点群体的基本信息，建立帮扶工作台账，落实“一人一档”“一人一策”就业帮扶机制。由学校就业部门统筹，院（系）负责人、研究生导师、专业课教师、辅导员等与重点群体毕业生结对，深化分类指导、精准帮扶。对有深造意向的学生开展提升学业水平、指导志愿填报、帮助联系调剂等分段帮扶；对选择就业的学生开展“三三三计划”，即保障 3 次以上就业指导、3 次以上简历修改、3 个以上岗位推荐；对意向不明的学生开展交流谈心，强化家校联动、推动朋辈关心，帮助学生明确发展方向、投入求职行动。深入实施“宏志助航计划”，组织就业能力提升培训，帮助重点群体学生提升综合素质。运用政策性岗位，努力为重点群体学生就业托底，并做好跟踪服务、回

访调查等工作，确保就业指导服务不断线。

**强化监测反馈，联动改革提质量。**健全毕业去向登记制度，完善就业核查问责机制，制定毕业生就业数据核查工作方案，实施校院两级审核，确保就业信息真实准确。开展毕业生就业状况调查评估，加强对单位用人计划、毕业生求职意向、用人单位对学生满意度及学生就业满意度等方面调研，编制《就业质量报告》《毕业生就业状况统计与评价反馈报告》，不断完善就业工作持续改进机制。将毕业生就业状况作为学科建设、专业设置、招生计划、人才培养的重要支撑和参考，将毕业生发展成长度、高校对社会贡献度、用人单位满意度等纳入评价指标体系，推进“招生—培养—就业”联动改革，不断优化专业结构、调整招生指标、完善人才培养方案、深化教育教学改革，进一步增强人才培养与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匹配度，努力实现人才培养、学生就业和社会需求的良性互动，促进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

（文章来源：《教育部简报》第10期）

## **南华大学：“四个聚焦”健全“四大体系” 助力毕业生就业**

南华大学认真贯彻落实“六稳”“六保”工作任务要求，服务“三高四新”战略，把毕业生就业工作摆在学校工作突出位置，着力在组织领导、供需对接、关键群体和暖心工程“四个聚焦”方面下功夫，建立健全“四大体系”，全力推动毕业生更高质量就业。

### **聚焦组织领导，构建“全链条”工作体系**

健全学校“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分管校领导具体抓的工作责任制，完善“学校主导—职能部门联动—院系落实—全员推动”的就业工作机制。定期召开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研判形势、部署工作，做到开学有部署、过程有督促、年终有总结。强化各相关单位联动，各职能部门分工负责、协同推进；各学院书记、院长“一把手”抓就业，院领导、辅导员、班主任、专业教师等全员参与，切实抓好相关工作落实。完善校院“点对点”联系制度，就业部门安排专职工作人员与学院建立“一对多”工作联络机制，进一步加强校院间的沟通、交流、延伸和指导。建设常态化就业工作周报制度，定期通报就业进展情况。

### **聚焦供需对接，健全“多渠道”保障体系**

学校积极组织分层次、分类别、分行业的校园招聘活动，编制毕业生生源信息册，扩大用人单位邀请范围，加大招聘信息收集力度，主动对接用人单位、人才主管部门和就业招聘机构等，千方百计扩展学生就业岗位。深挖校友企业资源，举办校友企业专场招聘会，增加学生就业机会。积极开展书记校长访企拓岗促就业活动，不断拓宽就业市场。充分发挥校友资源与学科专业优势，举办校友、行业专场招聘会，积极拓宽学生就业渠道。

### **聚焦关键群体，完善“个性化”帮扶体系**

按照“一院一策”“一专业一策”“一生一策”原则，分类建立未就业毕业生动态就业帮扶台账，



安排专人有针对性地开展“一对一”“量体裁衣式”的精准个性化帮扶。针对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和存在学业困难、身体残疾等特殊情况的毕业生，采取线上平台推荐与线下现场推荐相结合的模式，推荐就业单位；从简历制作、沟通表达、求职礼仪、面试技巧及应对等多方面对毕业生进行个性化辅导，提升就业技能；针对家庭经济困难毕业生，则根据家庭经济困难程度以及求职成本提供求职补助；针对慢就业、考研“二战”、就业期望值高的毕业生，通过个体咨询形式，帮助学生正确认清就业形势，转变就业观念，明确就业目标，鼓励学生申请第二学士学位教育、科研助理岗位等多渠道就业。

### **聚焦暖心工程，打造“精准化”服务体系**

坚持问题导向，推出就业暖心工程，强化毕业生能力建设。围绕考研考公毕业生，联合专业机构推出“至公”“从师”“特岗”“三支一扶”“启事”“湘选”“入行”及“研学”8项公考类公益培训计划、短期集训营、冲刺课程班，着力提高毕业生应考能力和面试技巧，确保毕业生在复试中发挥正常水平。围绕未就业毕业生，开展“企业HR教你求职”“一对一模拟面试”等活动，邀请知名企业HR辅导职业定位、简历优化、面试礼仪、面试技巧，通过案例分析、课程讲授、模拟实训等方式，提高毕业生求职能力。围绕基层就业毕业生，编制印发《基层就业政策指南》，邀请在基层就业的优秀校友分享感悟，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鼓励毕业生走向基层、建功基层。

（文章来源：《中国教育报》2024年06月5日第8版）

## **广西大学：强化实验室安全管理 筑牢校园安全防线**

2个国家重点实验室，2个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和2个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实验室1881间，其中科研类实验室1070间、教学类实验室714间、测试类实验室49间、其他类实验室48间……广西大学是广西拥有实验室数量最多的大学。学校的实验室涉及危险化学品、危险气体、病原微生物、辐射、高温高压、高速运转、特种设备等，几乎涵盖了高校实验室的所有危险源，存在非常多不确定的安全风险。

将“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转化为“事事心中有数”的行动力，广西大学多措并举强化实验室安全管理，全力守护师生生命健康和校园安全稳定。

### **顶层设计 高位推动**

“实验室安全万无一失、一失万无，要用最坚决的态度、最严格的要求，全面筑牢校园安全防线、红线、高压线。”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协副主席、广西大学党委书记王乃学说。近日，王乃学、广西大学校长韩林海组织召开实验室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启动大会，就落实三年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进行部署动员，要求有序推动三年专项整治成果转化为教学科研发展事业上“看得见、摸得着”的新变化、新成效。

广西大学党委将实验室安全列入党委重要议事日程、党委常委工作清单，每学期召开专题会议研

究部署实验室安全工作。成立由校党委书记、校长任双组长的学校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职能部门各负其责、教学科研单位协同配合的管理格局，“一盘棋”推进实验室安全高质量管理见行见效。

4月，校党委正式启动开展实验室安全管理专项巡察。重点检查二层机构党组织落实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制度建设、培训教育、队伍建设、隐患整改、危险源管理情况，详细了解实验室安全管理的薄弱环节和突出矛盾，充分发挥政治巡察利剑作用，切实解决实验室安全管理中遇到的痛点、难点问题。

### **长短规划 有序开展**

“实验室安全永远在路上，我们必须有计划地做好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广西大学省委常委、副校长宁旭初说，要坚持问题导向，强化服务保障，做好短中期规划，让实验室安全工作提质增效，服务学校各项事业的高质量发展。

聚焦构建科学化、标准化、精细化的实验室安全保障体系，学校对未来三年的实验室安全进行综合布局，制定出台《广西大学实验室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明确推进“2024年整改、2025年规范、2026年提升”的发展规划。

“2024年整改”，梳理近年来学校实验室安全常见易发的8类安全隐患，印发《广西大学实验室安全专项整治2024年整改年工作方案》，开展为期一年的“拉网式”检视整改，确保各项隐患动态清零；“2025年规范”，将进一步完善具有学科专业特色的实验室安全管理细则，建立专业规范的实验室安全管理体系；“2026年提升”，将夯实实验室安全管理硬件设施建设，逐步形成以“实验室大数据”为基础、以服务师生为核心、以标准化管理流程为重点的实验室安全信息化管理模式。

### **全员有责 失职追责**

“学院每学期组织实验室安全培训、演练的次数？”“开展实验活动前，指导老师是否讲解实验操作流程及安全注意事项？”“所在的实验室是否对仪器设备、危险化学品进行台账管理？”……近日，部分师生收到了来自学校的调查问卷，此次调查目的是了解各级的安全管理责任是否压实到最末梢。

学校构建纵向到底、横向到边、全覆盖、无死角的实验室安全责任链条，实现“校工作领导小组+校专项行动工作小组+校突击检查小组+教学科研单位工作小组+实验室的安全工作专班”五位一体的管理格局。自上而下、压紧压实“校领导、中层干部、学术带头人、安全管理人员、专技人员、开展实验活动的教师和学生等”的各级责任，打通责任落实的“最后一公里”。

此外，学校还坚持“以制度管人，以流程管事”，进一步修订完善《广西大学实验室安全责任追究管理办法》。明确将实验室安全与单位和个人绩效、职务职称晋级晋升、评奖评优、研究生招生资格等挂钩；明确对思想不重视、责任落实不到位、隐患排查不彻底、隐患整改走过场的单位或个人严肃追究管理责任，让制度长牙带刺。

（文章来源：中国教育新闻网）